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
號1樓
承辦人：黃愷雁
電話：02-87855873轉20
電子信箱：bf99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636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生簡章1份 (31855006_1133063642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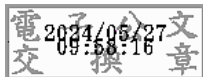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銘傳大學辦理「113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
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開放第二階段報名，請惠予公告並
鼓勵校內教師報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銘傳大學113年5月17日銘校師課字第113011043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分班第二階段報名，即日起至113年6月7日（五）開放
報名。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，詳如附件招生簡章。
- 三、增能學分班報名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周昀潔小姐，
連絡電話（03）350-7001分機5335，電子郵件：
chouyc@mail.mcu.edu.tw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
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北一女中 1130527



MRAA1136006555